

新坡國小 104 學年度下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

附

一、時間：105 年 06 月 29 日 下午 1 時

提說

1. □
2. □

應

3. □
段討

1.
2.

決

1.
2.

臨

1.
決

二、地點：視聽教室

三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冊

四、主席：何基誠校長

記錄：賴

五、主席報告：

- 宣讀上次校務會議決議事項。(如附件一)
- 感謝各位老師的努力，讓本學期各項活動舉辦順利。
- 下學期校務會議方式可能改變，請及早因應。
- 感謝退休、輪調的老師對學校的付出。
- 接下來新學年新生人數減少，可能面臨超額教師的問題

六、各處室報告：

教務處

- 語文競賽教內教師代表參賽，推選方式將進行修正。
- 感謝老師協助課照班圓滿結束，下學期將面臨課照訪視。
- 感謝老師協助英語補救教學、讀報教育的推動以及圖書管理。
- 暑期重要行事宣布：8/1返校(1、3、5抽班級學生)：(請勿返校)。
- 下學期 9/23 全民科學日，相關的活動辦法實施方式將依序說明。
- 週三進修活動以及教師學習社群的推動請老師協助配合。
- 7/29 早上 10:00 舉行常態編班，公開編班。8/1 抽學生(註冊組)

訓導處

- 麻煩老師放假前再次宣導暑期戲水的安全宣導。
- 感謝老師這學期對訓導處相關業務的配合、執行。

總務處

- 暑假期間學校預計進行南棟教室外牆磁磚的更新、學
- 教室位置分配有做更動，請老師上網查看。
- 教室校舍也有須修繕的部分請通知總務處，以便利用。

誠

輔導室

- 感謝各位老師配合這學期本處室進行家庭教育、生命教育、性別平等教育的宣導。
- 特教評鑑結果相關改進事項的改進。
- 感謝老師對於轉銜教育會議、相關活動的配合。

人 事

- 人員異動及離職人員：市內介聘調出教師曉茜，恭喜鳳燕老師 8 月 1 日榮退。
- 留職停薪及復職教師：本學期留停及復職教師，7 月 31 日復職育嬰留停-完婷老師。
- 重要宣導事項：

(一) 為維護本校人事資料之正確，本校同仁聯絡電話、地址如有變更者，煩請通知人事室。

(二) 重申取得較高學歷（碩士或博士）之改支敘薪，係自市府審定日（收文日）生效，為確保個人權益，請於取得較高畢業證書前，預先檢齊相關證件影本送交人事室待辦（繕打及簽擬），俟取得畢業證書時，即行補送新取得較高畢業證書影本，俾利儘速報請市府辦理改敘事宜（若未能於 7 月 31 日學期結束前辦理者，將影響晉一級之權益）。

(三) 105、106 年度三款後備軍人緩召申請期限自 105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10 月 31 日止，請資格符合者，於規定期限內備妥相關證件逕向人事室提出申請。（鎮村、揚智、守隆、鴻基）

(四) 教育局公告之「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級學校教職員工請假日數一覽表」規定略以：

- 非因公務赴大陸地區規範適用於校長、兼行政職教師、正式職員、工友等。
- 未兼行政職教師、代理教師等人員赴大陸地區不受限制，惟應依校內規定其它出國案件，填寫「申請書」申請核准至於因公務赴大陸地區案件仍應經許可後始得為之，其餘出國案件，亦請填寫「申請書」申請核准，如遇需請假情形時（返校或備課... 等），另請依請假規定辦理（公假或事假或休假或補假... 等）。
- 提醒暑假期間返校或備課日因故無法到校者，請辦理請假手續。

(五) 申請 106 年退休登記作業，已於 105 年 6 月 17 日截止，為免遺漏，煩請往後有意退休人員，請於退休登記調查前先行告知人事室，人事室收到文可做個案通知。

(六) 105 年度文康活動已辦理完畢，結餘 2050 元，市府再重申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104 年 9 月 22 日總處給字第 1040047345 號函規定，文康活動需符合實施要點規定之康樂活動...，惟如有未實際辦理文康活動，而逕行發放禮品、禮券或現金之情形發生，應從嚴追究相關人員行政責任。（為避免爭議明年度起文

歸原	2	3	4	5
0	1	2	3	4

康活動無法發放禮券)

(七) 本年度接受健康檢查費補助同仁請注意：

1. 本年度符合健康檢查的同仁(校長、得坤、亦杰、麗君、佩瑜、皓晟、美蘭、佩真、嬿芬、筱玲、品洋、美玲、鳳燕、清華、麗巧、秀逸、寶美、玉琴、偉良、千敦、慶瑜、士賢、明城、秀珍、景郁、明仁、秀銀，請擔心健檢會影響課務的老師會後到我這邊領申請表，提早規劃健檢申請補助費。

(八) 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宣導-汛期將屆如因天然災害造成交通、水電供應中斷或供應困難，影響通行、上班上課安全或有致災之虞時，學校校長得視行決定學校是否停班課。(學生有以上上學有安全之虞的狀況一定要通知訓導處，以做最快的處理)

(九) 政風室宣導轉知各位同仁請領差旅費、加班費、油料費、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費及鐘點費等小額款項費用時依相關規定辦理，市府仍時有發現少數同仁詐領此類款項案例(如假藉出差事由請領差旅費確未從事公務活動)，所得財物或不正利益雖少，其所負刑責卻重，除需面對司法制裁或行政懲處外，並損及機關及本人之清廉形象，進而嚴重影響個人職涯發展。

◎ 人事法令宣導及重要告知事項將會於本校網頁最新消息公告，請經常至本校網頁最新消息瀏覽及查看電子信箱是否有重要訊息！！

註：暑假期間

1. 預訂於 7/7 召開教評會-審查 105 學年度新進教師及代理教師甄選簡章審查等。
2. 暑假期間辦理代理(課)教師甄選，請擔任教評會教師配合到校辦理，人事室會另行通知時間。

七、提案討論：

建議案

案由一：1. 建議畢業典禮會場佈置改由專業廠商處理。(一年級)

2. 畢業典禮佈置委外(二年級)

說明：1. 期末各班老師忙於班級事務及學校公務，如能委外佈置，畢業典禮呈現出來的品質會更好。

2. 國小畢業典禮為孩子一生一次難忘的回憶，也是父母最期待的一天，應該隆重的安排與規劃，建立未來的校友對學校感恩之情的橋樑。畢業典禮於學習末，此時正是導師最忙碌的時候，忙著課程結束、忙著複習、忙著孩子行為的端正，實在無法在短暫的時間內，完成精心完美的設計與規劃。

決議：經費許可的狀況下委外辦理，教師參與布置的方式請教務處討論及早規畫並公布。

江金

案由二：學生名牌。(三年級)

說 明：學生名牌可快速方便辨識學生，學生之間也可方便指認說明。

1. 每學年開學時，由學校製作名牌。
2. 學生運動服及運動外套縫名牌。
3. 穿便服時以名牌套吊掛。

決議：交由行政討論評估是否可行？是否有其他替代方案？

案由三：兒童朝會宣導主題表演的替代方案。(五年級)

說 明：兒童朝會時，為配合學校各項宣導主題，高年級各班分別負責一項主題，並以戲劇表演方式呈現。但有部分班級因導師個人因素，所以學生沒有上臺表

演，是否應以其他方式替代，讓主題仍可達到宣導的目的，並且建立學生正確的責任態度，讓每個孩子都有參與學校活動的公平機會。

決議：通過，依建議案內容實施。

案由四：畢業典禮各項工作職掌的劃分希望能更清楚。(六年級)

說 明：畢業典禮的各項工作繁瑣，畢業班導師或相關負責老師有時想要詢問相關的細節，或尋求協助，只知道某項工作是由某個處室負責，不知道要找處室裡

的哪位老師，希望畢業典禮的工作劃分能細分到各個組長，並且公布在學校網頁，讓畢業班導師或相關負責老師有所依循。

決議：通過，依建議案內容實施。

案由五：高年級戲劇宣導時程表能提早公布。(六年級)

說 明：高年級的戲劇宣導活動立意良好，但希望能在開學初就安排好行程表及宣導主題（例如：上學期六年級、下學期五年級），同時請避開學校的重大行事活動，避免負責班級焦頭爛額的處境。此外，網羅各班優異學生的自治市團隊也

可分擔一項宣導活動，讓他們有一展長才的機會。

決議：通過，依建議案內容實施。

案由六：班級教室的滑鼠更換為無線滑鼠。(六年級)

說 明：現在許多科目多利用電子書來上課，為了讓老師教學方式更為靈活，也

更能掌握班上的學習狀況，建議將班上的滑鼠更換為無線滑鼠。

決議：通過，依建議案內容實施。

案由七：拆除班級電視機。(六年級)

說 明：目前各班級中的電視機使用率極低，但卻是極佳的地震感應器，不知何

時會掉下來，恐有砸傷人的危險性，因此建議拆除班級的電視機。

案由八：將各年級既定活動的費用一併合在開學的學費註冊單中（六年級）
說 明：各年級都會有一些行之有年的活動（如五年級的英語遊學村、各年級的戶外教育），如果能在開學時將費用合併在註冊繳費單中，不但可簡化作業程序，也能避免導師收費、保管的壓力及疏失。

決議：通過，製作另外的收費單，手續費由家長負擔。

案由九：學校的重大活動表演，安排人員全程攝錄影。（六年級）

說 明：學校的各項表演活動，是學生的努力練習及老師辛苦指導呈現出來的成果，如果活動時沒有攝影（錄影）記錄下來，就這樣結束甚為可惜。像上次親職教育日時，在活動中心的各項表演活動，都相當精彩，學生都很賣力，指導老師花費許多心力時間練習，但是到了表演當天，導師要叮嚀學生，無暇再去做攝錄影的工作，因此沒有留下紀錄，也沒辦法讓其他沒有在現場的班級欣賞，非常遺憾。

建議學校在校內重大表演活動時（如勁歌熱舞、親職教育日表演活動），能在工作職掌分配上，能安排專人負責當天的全程攝錄影（尤其是錄影）。

決議：通過，請各處室、資訊組配合辦理。

提案 案由一： 無

說 明：

具體建議：

八、臨時動議：

1. 本學期其出校務會議提案 案由一：修正教師任教職務安置辦法（教師會）的修正案，討論的第二點：優先選擇任教年級之順位，高年級級任老師任教滿2年與行政協調者輪調之優先順序另行討論，交由輪調小組討論。

決議：請教務處、教師會、輪調小組於下學期校務會議時提出討論結果。

九、散會：

教務主任：

教務處主任 刘得坤

訓導主任：

訓導處主任 江鎮村

校長：

新成國民小學
校長 何基誠

總務主任：

總務處主任 李鎮吉

輔導主任：

輔導室主任 吳亦杰

村